

张谷英镇大明山村瓦窑坡竹子初加工场  
(年产 3000 吨竹炭)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岳阳县张谷英镇大明山村集体经济合作社

2025 年 7 月

## 目 录

1.概述 .....	1
2.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	3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	5
4.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	9
5.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	9
6.报批前公开情况 .....	10
7.诚信承诺 .....	11

## 1. 概述

岳阳县张谷英镇大明山村集体经济合作社于 2010 年成立，带领当地村民劳动致富，利用当地特色资源——楠竹，主要生产竹胶合板、竹梯、竹篮、竹筷、竹席等竹制品。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因地制宜发展竹产业、让竹林成为美丽乡村风景线，把小竹子做成大产业的重要指示精神，根据国家林业和草原局等 10 部门《关于加快推进竹产业创新发展的意见》（林改发〔2021〕104 号）要求，认真落实省委、省人民政府关于培育千亿竹产业的部署，助推乡村振兴、碳达峰碳中和等重大战略实施，同时、为解决废竹料、竹屑处理的污染问题，将废料变废为宝、节约资源。合作社拟投资 1000 万元建设张谷英镇大明山村瓦窑坡竹子初加工场（年产 3000 吨竹炭）项目，利用废竹料生产竹炭。

建设地点位于张谷英镇大明山村，建设一座生产厂房，配套办公区及配套污染防治设施，利用北侧 1.5km 的竹制品加工厂及周边大小竹制品企业、个体竹制品加工户每天产生的上百吨的废竹料、竹屑，加工生产成竹炭，年产 3000 吨环保竹炭。

我单位已于 2025 年 5 月 22 日委托第三方开展本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并于 2025 年 5 月 29 日在“湖南省环保管家公共服务平台”公开了“项目基本情况、建设单位和环评单位及联系方式、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及方式”等相关内容。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第十一条”规定，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应当以三种方式公开相关信息，分别为“1、通过网络平台公开；2、通过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公开，且在征求意见的 10 个工作日内公开信息不得少于 2 次；3、通过在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张贴公告的方式公开”。

因此，我单位于 2025 年 06 月 06 日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在“湖南省环保管家公共服务平台”网站，对“征求意见稿全文、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意见表网络链接、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建设单位及联系方式、评价单位及联系方式”等内容进行网络平台公示。

按照公众参与办法，我单位在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岳阳晚报上进行两次公示，分别于 2025 年 06 月 09 日和 2025 年 06 月 10 日，将“征求意见稿全文、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意见表网络链接、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建设单位及联系方式、评价单位及联系方式”等内容进行了两次公示。

同时于 2025 年 06 月 08 日，我单位在工程附近村落张贴了“张谷英镇大明山村瓦窑坡竹子初加工场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

项目公众参与调查工作相关内容见表 1-1。

表 1-1 公众参与内容及过程

公示方式	时间	地点	内容
网络公示	2025 年 5 月 29 日	湖南省环保管家公共服务平台	张谷英镇大明山村瓦窑坡竹子初加工场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示

	2025年6月6日	湖南省环保管家公共服务平台	张谷英镇大明山村瓦窑坡竹子初加工场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
报纸公示	2025年6月9日	岳阳晚报	张谷英镇大明山村瓦窑坡竹子初加工场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第一次报纸公示
	2025年6月10日	岳阳晚报	张谷英镇大明山村瓦窑坡竹子初加工场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第二次报纸公示
信息张贴公示	2025年6月08日	工程附近村落	张谷英镇大明山村瓦窑坡竹子初加工场环境影响评价公示
网络公示	2025年7月7日	湖南省环保管家公共服务平台	张谷英镇大明山村瓦窑坡竹子初加工场（年产3000吨竹炭）报批前公开

## 2.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内容为：建设项目的名称及概要、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环评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公众意见表、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等。公开日期为 2025 年 5 月 29 日。

### 2.2 公开方式

#### 2.2.1 网络

本项目于 2025 年 5 月 29 日在湖南省环保管家公共服务平台 (<https://www.hnhbgj.com/eia/gongshi/7595.html>) 进行了张谷英镇大明山村瓦窑坡竹子初加工场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示，公开内容见图 2-1。



图 2-1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网络公开截图

## 2.2.2 其他

本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未采取其他方式公开。

## 2.2.3 公众意见情况

本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后，未收到公众意见和信息。

###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内容为：项目概况、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环评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全文公示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和主要事项、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公示时限为 10 个工作日，网络公示时间为 2025 年 6 月 6 日至 2025 年 6 月 19 日；自征求意见稿形成后 10 个工作日内进行了两次报纸公示，分别为 2025 年 6 月 9 日和 2025 年 6 月 10 日；现场张贴公示时间为 2025 年 6 月 8 日。

#### 3.2 公示方式

##### 3.2.1 网络公示

本项目于 2025 年 6 月 6 日在湖南省环保管家公共服务平台（链接 <https://www.hnhbgj.com/eia/gongshi/7602.html>），公示内容见图 3-1：

湖南省环保管家公共服务平台  
HUNAN ENVIRONMENTAL MANAGER SERVICE INFORMATION  
湖南省环境治理行业协会湖南省环保管家专业委员会

综合搜索 搜索  
关注公众号 0731-88835843  
QQ 微信

网站首页 最新动态 服务机构 供需对接 会议与培训 专委会&行业组织

首页 > 环境影响评价 > 环评公示

### 张谷英镇大明山村瓦窑坡竹子初加工场(征求意见稿)公示

文章来源： 发布时间：2025-06-06 10:14:27 访问次数：15 打印

建设单位：岳阳县张谷英镇大明山村集体经济合作社 所在地区：岳阳

**张谷英镇大明山村瓦窑坡竹子初加工场(征求意见稿)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的规定,我单位《张谷英镇大明山村瓦窑坡竹子初加工场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将工程相关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向公众公示如下:

**一、工程基本情况**

工程名称:张谷英镇大明山村瓦窑坡竹子初加工场

工程地址:岳阳县张谷英镇大明山村,厂址中心经纬度坐标E113°35'53.270", N28°59'34.279"(E113.598130°, N28.992855)

工程内容:建设一栋生产厂房及配套污染防治设施,利用周边大小竹制品企业、个体竹制品加工户产生的的废竹料、竹屑,加工生产成竹炭,年产能3000吨环保竹炭。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名称:岳阳县张谷英镇大明山村集体经济合作社  
联系人:刘副盛(18075721980)

**三、环评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编制单位的名称:湖南广鼎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联系人:杨工 电话:13327206731 电子邮箱:498914690@qq.com

**四、征求意见稿链接获取的方式和途径**

链接:<https://pan.baidu.com/s/1dEuWd9D7Z8Z8aIDmwIsr0A?pwd=avg6> 提取码:avg6  
如需查阅纸质报告书请与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联系。

**五、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工程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和组织,以及关注该工程的单位、个人或组织。

**六、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

**七、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和途径**

在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过程中,公众可以通过电话、传真、电子邮件、普通邮件的方式以及直接向建设单位和环评单位提出与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

**八、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从公示起10个工作日。

岳阳县张谷英镇大明山村集体经济合作社  
2025/06/06

图 3-1 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截图

### 3.2.2 报纸公示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要求,本项目于2025年6月9日和2025年6月10日先后两次将公示信息刊登在岳阳晚报,公示内容见图3-2和图3-3。



图 3-2 2025 年 6 月 9 日岳阳晚报刊登内容



图 3-3 2025 年 6 月 10 日岳阳晚报刊登内容

### 3.2.3 现场张贴

本项目于 2025 年 6 月 8 日，在项目所在地周边村落，对《张谷英镇大明山村瓦窑坡竹子初加工场环境影响评价公示》进行了现场张贴公示，公示情况见图 3-4。



图 3-4 现场张贴公示照片

### 3.2.4 其他

本项目除网络、报纸、现场张贴方式外未采取其他方式对征求意见稿进行公示。

### 3.2.5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后，未收到公众意见和信息。

##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本项目在前期公示期间，均未收到公众意见和信息，因此不需要组织开展深度公众参与。

## 5.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在征求意见公示期间，我单位并未收到公众提出的意见。

## 6.报批前公开情况

项目报批前公开方式为网络公示,公开时间为2025年7月7日,网址链接为 <https://www.hnhbgj.com/eia/gongshi/7630.html>,报批前公示截图见下图。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homepage of the Hunan Environmental Manager Service Information Platform. The header features the platform's logo, a red circular emblem with '湖南省环保管家' (Hunan Environmental Manager) text, and the text '湖南省环保管家公共服务平台' (Hunan Environmental Manager Service Information Platform). Below the header is a banner with a scenic image of a coastal city and the text '湖南省环境治理行业协会湖南省环保管家专业委员会' (Hunan Provincial Environmental Governance Industry Association Hunan Provincial Environmental Manager Professional Committee). The main navigation bar includes links for '网站首页' (Home Page), '最新动态' (Latest News), '服务机构' (Service Institutions), '供需对接' (Supply and Demand Matching), '会议与培训' (Meetings and Training), and '专委' (Professional Committee). A breadcrumb navigation path '首页 > 环境影响评价 > 环评公示' is visible. The main content area displays a project notice titled '张谷英镇大明山村瓦窑坡竹子初加工场 (年产3000吨竹炭)' (Zhangguying Town Daimingshan Village Wanyaopu Bamboo Processing Plant (Annual Production 3000 tons of bamboo charcoal)). Below the title are details: '文章来源: ' (Source: ...), '发布时间: 2025-07-07 17:38:54' (Published on: 2025-07-07 17:38:54), '访问次数: 2' (View count: 2), and a '打印' (Print) button. Below the main content, there are two sections: '建设单位: 岳阳县张谷英镇大明山村集体经济合作社' (Construction Unit: Yaoyang County Zhangguying Town Daimingshan Village Collective Economic Cooperation Society) and '所在地区: 岳阳' (Location: Yaoyang). The text below the project notice states: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等有关规定,建设单位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完成后,向环境保护主管部门报批前,应向社会公开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全本,现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公参说明全文公示(见链接)。通过网盘分享的文件https://pan.baidu.com/s/1EnWVKaWg8n7767bZ-xwkww?pwd=yhz3 提取码: yhz3 公示期间,对项目建设有异议、疑问或建议的公众可以联系建设单位、环评单位、主管部门提出意见或建议。' (According to the 'Public Participation办法' (Ministry of Ecology and Environment Order No. 4), the construction unit should publicly disclose the environmental impact report book (form) after the report is compiled, before submitting it to the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authority. The full text of the environmental impact report book (form) and the public participation statement are now publicly disclosed (see link). The file is shared on a network disk at https://pan.baidu.com/s/1EnWVKaWg8n7767bZ-xwkww?pwd=yhz3, with extraction code: yhz3. During the公示 period, if the public has any objections, questions, or suggestions regarding the project construction, they can contact the construction unit,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unit, and relevant authority to express their opinions or suggestions.)

上一条: [岳阳县新墙河四期治理工程](#).

下一条: [返回列表](#)

The footer of the website includes a navigation bar with links to '关于我们' (About Us), '联系我们' (Contact Us), '常见问题' (Frequently Asked Questions), '企业入驻' (Enterprises), and '人才招聘' (Recruitment). Below the navigation bar is a copyright notice: '湖南省环保管家公共服务平台,长沙市环保管家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湖南省环保管家专业委员会,邮政编码:410000 环保热线:0731-88835843 客服QQ: 1143768463 Copyright © 2013-2020 www.hnhbgj.com All Rights Reserved 版权所有 © 湖南省环保管家公共服务平台 ICP证湘ICP备17012340号-3 公安备案: 湘公网安备 43011102001154号 未经许可不得复制、转载或摘编,违者必究!' (Hunan Environmental Manager Service Information Platform, Changsha Environmental Manager Industry Innovation Strategic Alliance, Hunan Provincial Environmental Manager Professional Committee, Postal Code: 410000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Hotline: 0731-88835843 Customer Service QQ: 1143768463 Copyright © 2013-2020 www.hnhbgj.com All Rights Reserved All rights reserved © Hunan Provincial Environmental Manager Service Information Platform ICP证湘ICP备17012340号-3 公安备案: 湘公网安备 43011102001154号 No copying, reprinting or摘编 without permission, violators will be held liable!).

## 7.诚信承诺

本单位诚信承诺如下：

###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要求，在“张谷英镇大明山村瓦窑坡竹子初加工场（年产3000吨竹炭）”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在公示期间，我单位未收到任何形式的公众意见和信息。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张谷英镇大明山村瓦窑坡竹子初加工场（年产3000吨竹炭）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岳阳县张谷英镇大明山村集体经济合作社承担全部责任。

岳阳县张谷英镇大明山村集体经济合作社

2025年7月8日

